

經濟部水利署第十河川分署會議紀錄

- 一、會議名稱：「新店溪左岸(斷面24~25)太平堤防改善工程委託規劃設計技術服務」地方說明會
- 二、開會時間：113年7月31日(星期三) 上午10時30分
- 三、開會地點：太平里臨時集會所
- 四、主持人：賴主任工程司昱彰 紀錄：洪漢昌
- 五、出席單位及人員：(詳會議出席人員簽名冊)
- 六、主席致詞：(略)
- 七、討論事項(或受委託單位簡報)：(略)
- 八、出席委員及單位意見(或專家學者意見)：

(一)新店區太平里辦公處

1. 基地現場的蓄水池為大坪頂自助會所有，往常由停車場現有入口進入執行維修作業，設計請預留蓄水池車輛（如吊車）、機具等維修動線及停放放空間。
2. 建議納入自動灑水系統，以利枯旱期之維護管理。
3. 贊同階梯改善為斜坡道以造福地方長者。
4. 西岸船家的行船空間仍有許多淤積泥地，請協助清淤作業。

(二)新店區頂城里辦公處

1. 本次面臨凱米颱風災害僅差1m 即造成地區性淹水，故堤防加高保護人民財產及人生安全甚好。
2. 行水區早期水位較低，常造成地方觀光船隻行船不便，故建議經常性妥善清淤並置入划龍舟等機能，讓即將消失的在地傳統元素傳承下去。
3. 建議移植西岸停車場處之大榕樹，以改善水岸視野景色被枝葉遮擋的窘境。
4. 沿線空間綠化建議新植季節性的香氣植栽，如樹欖、夜來香，沿途香氣瀰漫、夜間漫步更能提升觀光地區的遊憩品質。
5. 贊同自行車、行人之人車分離規劃，地方民眾的用路、行走安全大幅提升實為重要。

6. 圖說資料豐富，但建議擇日再進行一次現場會勘，配合現場實際狀況來討論設計會更加契合地方需求。
7. 碧潭攔河堰至溪洲部落原民園區間，有開闊的高灘地但遭私人種植菜圃、到處惡臭，現場植生叢雜亂、影響水流，懇請新北市政府高灘地工程管理處、第十河川分署等協助改善規劃，如規劃進入灘地的動線、多功能場所（運動場所、停車場等），讓地方民眾可以多加利用、有個休閒的好去處。

(三)新北市議員黃心華服務處趙閱毅主任

1. 本計畫有填土的需求，建議自碧潭渡船頭周邊清淤後土方就近取土回填使用。
2. 西岸堤後道路（碧潭路）為單向車道，請注意施工期間的交通因應措施，避免影響車輛及觀光通行動線。
3. 請增加合理、舒適的綠蔭範圍、休憩座椅數量等，讓民眾可以避暑、遮蔭使用。

(四)新北市議員劉哲彰服務處范姜玉嬌主任

1. 因應氣候變遷，對於本次堤防加高工程以保護地方生命、財產安全感到非常支持，後續若尚有現勘會議，建請邀請管理單位新北市政府高灘地工程管理處來共同與會參與，而第十河川分署營造完成後的其他周邊，希望新北市政府高灘地工程管理處也能著手配合改善，並持續、順利的維管下去，讓這些建設不論是清淤、步道、防洪設施等都能夠一次到位。
2. 設計過程請多加考慮後續維管需求，以好維管為重要，像是木棧道之材質如若淹上來了容易朽腐，是否可以水泥形式的步道取代？

(五)民眾1

相較於對岸，西岸不管是經過里長陳情或者民眾反應，遲遲沒有人來改善進而造成民怨，請重視西岸的使用需求。

(六)民眾2

很高興終於看到左岸的需求，我在這邊出生、居住將近六十年，這個河段每逢颱風都會淹上來，如碧潭吊橋下甚至下游碧潭橋處之木

棧道處，很多設施岌岌可危，災後往往掃光灘地的植生並且淤土泥濘，請設計公司基礎建設應紮實，避免不堪一擊而浪費工程經費的補助，基礎工程完善，對於災後的修復也是很有幫助。近年來因氣候變遷、颱風較少見，否則以往鄰近的船隻業者常常要吊運船隻備妥防汛作業，希望本次建設可以做好甚至引進先進的水保工法，留住水、留住設施，而不被天災輕易摧毀、復原也快。

(七)經濟部水利署第十河川分署

1. 未來工程完善後皆以斜坡道的方式提供自行車、行人、檢修車輛進出灘地，改善陡峭階梯之動線不便處，改善後亦為開放式空間，故蓄水池可藉由新設之斜坡道進出灘地，不影響維修作業，請設計單位留意規劃預留至少四米之空間供維修機具停放運用。
2. 第十河分署以河防安全為優先，其他機能因涉及維管及權屬的不同，需再與相關單位進行商討，如本計畫增設自動灑水系統、攔河堰至溪州部落間改善需求、遊憩船隻行船的清淤需求等，將列為會議紀錄提供給新北市政府共同研議。
3. 新店溪整體河道目前第十河分署有持續演算分析，淤積狀況以下游最為顯著，本計畫河段的淤積狀況相較之下較為輕微，而本案所需填方將優先以下游清淤之土方近運、回土使用；如仍有需求則酌取碧潭渡船頭處之清淤、疏濬土方。
4. 有關現場大榕樹遷移的部分，因植生群規模大、樹根盤踞，以過往經驗移植老樹或大型喬木皆容易失敗，且樹木已生長這麼久了又無河防安全的疑慮，建議就地保留為妥。
5. 維管需求與材質、沿線空間綠化栽植香氣植物、增設休閒座椅及規劃人車分離、基礎建設應紮實以因應風災等請設計議題，請設計團隊確實研析、納入。
6. 會後應擇日邀請地方代表、新北市政府觀光旅遊局、新北市政府高灘地工程管理處等，共同至現場勘查、商討設計內容，以期整體設計更能貼切需求。

九、 決議：

(一)本次為工程提報階段地方說明會，在地居民與關注團體建議事項，後續將持續進行溝通。

(二)為使民眾瞭解設計內容，將擇期邀請當地里長、新北市政府觀光旅遊局、新北市政府高灘地工程管理處等辦理會勘，以期整體設計更能符合民眾需求。

十、 臨時動議：無

十一、 散會(11時30分)